

智通财经APP讯，豫能控股(001896.SZ)发布公告，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(“河南投资集团”)书面通知，就其下属企业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(“省投智慧能源”)、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(“郑州豫能”)对外投资的相关项目征询公司的投资意向，投资额3.38亿元。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参与省投智慧能源、郑州豫能本次对外投资的相关项目。

上市公司表示，分布式光伏、充电桩、储能项目存在个体化差异，且受行业政策、宏观经济、行业竞争等因素影响，未来相关项目存在收益不及预期的可能性。基于相关项目现状及公司发展战略，公司决定暂不参与省投智慧能源、郑州豫能本次对外投资的分布式光伏、充电桩、储能项目。

根据河南投资集团于2014年10月出具的《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》，在符合上市公司利益且上市公司有能力的前提下，河南投资集团承诺在上述项目建成投产之日起两年内，通过股权转让、资产注入或其他合法方式，将上述新增发电项目转让给豫能控股。

综上，公司目前决定暂不参与省投智慧能源、郑州豫能本次对外投资的分布式光伏、充电桩及储能项目，公司已对省科投持有的省投智慧能源65%股权、河南投资集团持有的郑州豫能的100%股权进行托管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。